

國立嘉義大學視覺藝術學系學生素質提昇辦法

九十二年七月廿八日九十一學年度第十二次系所務會議討論

九十九年六月廿八日九十八學年度第九次系所務會議討論

一、目標：

1. 培養學生主動、積極學習態度。
2. 增進學生獨立思考並從事學術研究之能力。
3. 鼓勵作品發表與專題研究，提昇學生學術水準。
4. 加強各科學習，充實實務經驗，提昇學生學習品質。

二、實施要點：

(一)行政支援部份一

1. 加強系軟硬體設施，充實相關領域圖書與期刊等參考資料。
2. 規劃具藝術化與精緻化學習環境，以達到境、教、學三合一目標。
3. 定期實施全系師生作品觀摩展，強化一年一度系展榮譽制。
4. 舉辦學術演講與研討會，加強學生專業知能與主動學習之能力。

(二)課程規劃部份一

1. 深化系專業課程，活化學習課程內容。
2. 發展與更新課程內容，以充實學生就業與進修之知能。
3. 透過各科工作室設置，鼓勵學生努力創作，並適時發表個人研究成果。

(三)教師教學部份一

1. 提昇教師基本素養理念，強化教學歷程之縱橫合作。
2. 強化教學品質，創新研發各科教材、教法及評量方式。
3. 加強點名制度，確實掌握學生學習態度。
4. 落實師生晤談制度（office hours）時間，協助學生學習，提供學生諮詢管道。
5. 每位教師就該學期授課科目，指定參考書目，督促學生至圖書館閱讀，並在課堂作口頭報告或書面報告。
6. 每位教師應加強對學生之多元評量。
7. 鼓勵學生每學期至少兩次參加校內外相關領域之學術研討會、學術演講、藝文展演等有意義之活動。

(四)學會社團部份一

1. 定期舉辦師生座談，主動發現問題，協助師生解決問題。
2. 建立認輔關係，輔導研究生，高年級，協助學弟妹學習。
3. 適時安排專題演講，以增進學生新視野，開拓學習新領域。
4. 配合研究論文院長獎，鼓勵學生做專題性研究與學習。
5. 提供博雅叢書書目，鼓勵學生發表，撰寫讀後心得。